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ST 海核

公告编号：2023-003

##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整和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金楼先生、陈伟先生、徐广华先生、王雪桂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方玉诚先生、董和平先生、魏利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董事候选人中，没有职工代表，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已对上述候选人的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候选人董和平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方玉诚先生、魏利平女士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公

公司向第五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特此公告。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

##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金楼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胶南市国资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青岛黄岛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总经理，青岛开发区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张金楼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张金楼先生担任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561,853,16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00%，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除以上关系外，张金楼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金楼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陈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青岛开发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青岛中德生态园联合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陈伟先生担任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561,853,16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00%，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除以上关系外，陈伟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伟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

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徐广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8月出生，专科学历。曾任青岛华仁物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烟台融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徐广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2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徐广华先生任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561,853,16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7.00%，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除以上关系外，徐广华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徐广华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王雪桂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就职于金川集团有限公司，烟台万华集团有限公司。现任烟台凯实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雪桂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王雪桂先生持有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 3.89%的股权；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262,436,86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61%。除以上关系外，王雪桂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

联关系。王雪桂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方玉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钢铁研究总院高温材料研究所所长助理，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山东南山科学技术研究院总工程师。现任北京天格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有度致远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鲁蒙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烟台众创能源装备技术研究有限公司董事。方玉诚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方玉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方玉诚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董和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7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西北政法大学教授。现任青岛大学教授。董和平先生已取得独立董

事资格证书。

董和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董和平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魏利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中国石油大学（华东）财务处会计、科长、副处长。现任中国石油大学（华东）财务处处长。魏利平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魏利平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魏利平女士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